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 2020-011
转债代码：113542 转债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2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及期限：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3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18 日；

2.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3292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3 月 19 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州好莱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广州从化好莱客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从化好莱客”)及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及从化好莱客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05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693,28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8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8,209,999.66 元，扣除发行费用 17,742,1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80,467,899.66 元。该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	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	47,671.00	21,059.74
2	品牌建设项目	3,300.00	2,721.71
3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7,075.79	1,627.98
合计		58,046.79	25,409.43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从化好莱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15,000	1.40% - 3.80%	52.50 - 142.50	2020.3.20 - 2020.6.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	广州好莱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利率结构 3292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	1.50% - 4.25%	18.49 - 52.40	2020.3.19 - 2020.6.17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投资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购买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在每次投资购买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从化好莱客；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2)理财产品代码：1201206004

(3)产品起息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4)产品到期日：2020 年 6 月 18 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19 日

(6)理财本金：15,000 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40%-3.80%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甲方：广州好莱客；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3292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理财产品代码：C206S01T0

(3)产品起息日：2020 年 3 月 19 日

(4)产品到期日：2020 年 6 月 17 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19 日

(6)理财本金：5,000 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50%-4.25%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从化好莱客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本理财产品主要是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广州好莱客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共赢利率结构 3292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本理财产品为结构性产品，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等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上述产品收益率已扣除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预计收益(参考年化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等，属于保本的理财产品投资。

(三)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委托理财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 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保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行的情况下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从化好莱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为从化好莱客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0000)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与从化好莱客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广州好莱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为广州好莱客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1998)的商业银行，与广州好莱客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877,505,500.46	3,569,766,446.74
负债总额	567,392,374.25	1,020,739,868.72
资产净额	2,310,113,126.21	2,549,026,578.02
	2018 年 1- 12 月	2019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170,057.00	250,269,255.14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4,620 万元，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13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62,000 万元，自有资金委托理财 68,000 万元。本次理财的金额为 2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两项合计的 12.9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从化好莱客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参见 2019 年 8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5)。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70	-
2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33,000	322.25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5.48	-
4	银行理财产品	32,000	32,000	284.27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99	-
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36.50	-
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40.92	-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97.20	-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6,000(附注)	31.58	4,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32.54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1.43	-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69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37.50	-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0.58	-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未到期	-	15,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未到期	-	15,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合计		223,000	179,000	1435.63	4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6.8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7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
总理财额度					65,000

附注：本理财产品无固定到期日，公司可根据经营需求向银行申请支取部分或全部本金，并收回该部分或全部本金的理财收益。

(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3,000	23,000	224.01	-
2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76.00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68	-
4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71.46	-
5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	22,000	200.11	-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3.01	-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87.90	-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9.95	-
9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	28,000	276.16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92.19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未到期	-	1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	未到期	-	18,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45.73	-
14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	未到期	-	28,000
合计		243,000	187,000	1685.20	5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9.4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4.4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4,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 2020-012
转债代码：113542 转债简称：好客转债
转股代码：191542 转股简称：好客转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委托理财金额：28,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 3292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3 月 19 日 - 2020 年 5 月 19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州好莱客”)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广州好莱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利率结构 3292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8,000	1.50% - 4.20%	70.19 - 196.54	2020.3.19 - 2020.5.1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广州好莱客；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理财产品：共赢利率结构 3292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理财产品代码：C206S01TQ

(3)产品起息日：2020 年 3 月 19 日

(4)产品到期日：2020 年 5 月 19 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3 月 19 日

(6)理财本金：2.8 亿元

(7)收益率：1.50%-4.20%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广州好莱客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共赢利率结构 32929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本理财产品为结构性产品，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等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上述产品收益率已扣除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预计收益(参考年化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的理财产品不存在履约担保等，属于保本的理财产品投资。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广州好莱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为广州好莱客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1998)的商业银行，与广州好莱客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877,505,500.46	3,569,766,446.74
负债总额	567,392,374.25	1,020,739,868.72
资产净额	2,310,113,126.21	2,549,026,578.02
	2018 年 1- 12 月	2019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170,057.00	250,269,255.14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24,620 万元，理财产品总金额为 13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62,000 万元，自有资金委托理财 68,000 万元。本次理财的金额为 28,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两项合计的 18.1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广州好莱客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参见 2019 年 8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4)。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70	-
2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33,000	322.25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5.48	-
4	银行理财产品	32,000	32,000	284.27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99	-
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36.50	-
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40.92	-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97.20	-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6,000(附注)	31.58	4,00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32.54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1.43	-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69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37.50	-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0.58	-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未到期	-	15,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未到期	-	15,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合计		223,000	179,000	1435.63	4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2,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6.8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7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
总理财额度					65,000

(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3,000	23,000	224.01	-
2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76.00	-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8.68	-
4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71.46	-
5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	22,000	200.11	-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3.01	-
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87.90	-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9.95	-
9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	28,000	276.16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92.19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未到期	-	1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	未到期	-	18,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45.73	-
14	银行理财产品	28,000	未到期	-	28,000
合计		243,000	187,000	1685.20	5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9.44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4.4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4,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236 股票简称：移远通信 编号：2020-004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2020 年 3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项克理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对此议案审核后认为：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加快募投项目建成，提高募集资金和运营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监事会同意此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36 股票简称：移远通信 编号：2020-005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增加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名称：“高速率 LTE 通信模块产品平台建设项目”、“5G 蜂窝通信模块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增加实施主体内容：上述项目的原实施主体为公司，现调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移远”)共同实施。

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情况：公司拟用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 14,000 万元人民币向合肥移远增资，用于对应募投项目的实施。

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6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3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3.93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97,963.9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763.8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0,200.0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606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高速率 LTE 通信模块产品平台建设项目	60,655.99	44,525.96
2	5G 蜂窝通信模块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30,169.28	20,169.28
3	窄带物联移动通信模块建设项目	9,253.00	9,253.00
4	研发与技术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4,251.77	4,251.77
5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	12,000
合计		116,330.04	90,200.01

二、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1、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情况

公司拟对“高速率 LTE 通信模块产品平台建设项目”和“5G 蜂窝通信模块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增加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肥移远作为实施主体并对应增加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高速率 LTE 通信模块产品平台建设项目	变更前	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1016 号 5 幢 2-4 层
	变更后	公司 合肥移远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1016 号 5 幢 2-4 层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6 号 #1 号厂房
5G 蜂窝通信模块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变更前	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1016 号 5 幢 1 层
	变更后	公司 合肥移远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 1016 号 5 幢 1 层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6 号 #1 号厂房

除前述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上述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

2、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为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提高募投项目的经营效益，公司拟对上述募投项目增加全资子公司合肥移远作为实施主体，并拟使用募集资金对合肥移远进行分批增资，计划首批增资 6,000 万元，第二批增资 8,000 万元，合计增资 1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对应募投项目	首批增资金额	第二批增资金额
高速率 LTE 通信模块产品平台建设项目	3,000	4,000
5G 蜂窝通信模块产业化平台建设项目	3,000	4,000
合计	6,000	8,000

合肥移远原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全部增资完成后合肥移远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合肥移远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合肥移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项克理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3335 号中国(合肥)国际智能语音产业园 A 区 1 号中试楼 13 层		
经营范围	通信技术、电子科技、计算机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的生产和销售；电子配件组装、生产和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未经审计)	截止日 / 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9.9.30/2019 三季度	1,000.15	1,000.15	0

3、新增实施主体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董事会同意拟由合肥移远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及时与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有利于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科学合理决策，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四、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加快募投项目建成，提高募集资金和运营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监事会同意此次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的业务规划和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合内部资源，提高经营效率，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